

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二二種

清史講義選錄

汪榮寶



## 弁言

本書係選錄「清史講義」中第三章「遼東之戰爭」、第四章「遼西之戰爭」、第六章「本朝之定鼎及明室之偏安」、第七章「桂王之割據」、第八章「三藩之亂」、第九章「臺灣之收服」、第十章「中西國際之由來」、第二十三章「鴉片戰爭」等八章之全部及第二十一章「嘉慶朝各省之叛亂」中「海賊之起源」、「李長庚與蔡牽之海上角逐」、「李長庚之戰死」、「海賊之消滅」四節而成。「清史講義」原名「本朝史講義」，係汪榮寶先生於清末執教譯學館時所撰之教本，近由著者哲嗣公紀先生印行；乃經選錄合於「臺灣文獻叢刊」部份，用饗讀者。（林真）



# 清史講義選錄目錄

- 一、遼東之戰爭.....(1)
- 二、遼西之戰爭.....(七)
- 三、本朝之定鼎及明室之偏安.....(一一)
- 四、桂王之割據.....(三一)
- 五、三藩之亂.....(四四)
- 六、臺灣之收服.....(五三)
- 七、中西國際之由來.....(五九)
- 八、嘉慶朝之叛亂.....(七〇)
- 九、鴉片戰爭.....(七三)



# 清史講義選錄

## 一、遼東之戰爭

**太祖伐明之原因** 萬曆四十四年（一六二六年），太祖始建天命，定國號曰滿洲。時海西四國，已平其三，獨葉赫恃明援不下。太祖乃定議先挫明兵，次及葉赫。先是萬曆三十六年（一六〇八年），太祖會明遼東副將及撫順所備禦，訂兩國臣民各守邊境之約，敢有竊踰者，毋論滿、漢人，見之殺無赦；遂建碑於沿邊諸地。及葉赫告急，明以其爲北關要地，不利其亡，既遣礮兵爲之守衛，又駐軍開原以備不測。太祖乃投書撫順所游擊李永芳，訴葉赫渝盟之罪，請其嚴守中立，以不得要領而還。尋明巡撫都御史郭光復，遣遼陽材官蕭伯芝，僞稱都督，盛具儀仗入境，揚言天使儼臨，責郊迎禮。太祖迎之道左，供張甚盛，伯芝詰比年絕貢之故，太祖從容權詞答之，厚贈遣歸。將別，太祖笑謂之曰：『汝是遼陽無賴蕭子玉（伯芝字），安得假稱都督，責我郊迎。我非不能殺汝，顧不忍貽大國羞耳』！嗣是益知明易與，而明邊民每歲越境盜採蘆、礦及森林、果蔬之屬。天命元年，太祖遣大臣扈爾漢，執殺越邊竊盜者五十餘人，廣寧巡撫李維翰遣使詣問，堅請執殺人者抵罪。太祖不得已，取所俘葉赫兵十人至撫順關殺之，嫌隙愈深。太祖乃廣儲蓄、利器械，盡收諸部精銳，休養二年。及天命三年（一六一八年），乃

決議伐明，以七大恨誓師，其意如左：

一、明邊吏輕用尼堪外蘭之謀，無故啓釁，害及景、顯二祖。

二、明不守盟約，逞兵越界，衛助葉赫。

三、明邊民每歲踰境行竊，依約當殺；而明又以擅殺爲詞，脅取十人抵罪邊境。

四、明越境以兵助葉赫，致其許字滿洲之女，改適蒙古。

五、滿洲人民於柴河、三岔、撫安等路（按明時以三岔河北地與三衛駐牧諸路皆約當今鐵嶺縣東南境）耕田藝穀，明不容刈穗，遣兵驅逐。

六、葉赫渝盟召釁，而明乃偏信其言，遣使詬晉，肆行陵侮。

七、哈達助葉赫二次來侵，既被征服，明又脅復其國。

### 撫順及清河之役

於是發步、騎兵二萬，分兩路以進，令左翼四旗兵取東洲（承德縣東南一百十里）及嗎哈丹（興京城西南二百十里）二堡，而太祖自率右翼四旗兵及八旗護軍，乘夜雨新霽，馳抵撫順，降游擊李永芳，尋毀其城而還。廣寧總兵張承蔭等聞警，率兵一萬來追，太祖迴軍相拒，會大風西向揚塵撲敵營，太祖順風縱擊，敵兵不支，自張承蔭以下，副將頗廷相、參將蒲世芳、游擊梁汝貴皆戰死。於是廣寧巡撫李維翰遣使議和，並欲索還俘獲，太祖拒之。是秋，圍清河城，副將鄒儲賢悉衆固守，攻城兵樹雲梯，冒矢石而上，守兵遂潰，儲賢及兵萬人殲焉，明邊大震。

**明四路之師** 翌年（一六一九年），太祖既征葉赫，振旅而還。明遼東經略楊錫，

集兵瀋陽，分四路來攻，每路兵六萬，定議山海關總兵杜松等由渾河出撫順關（撫順所迤東二十里），是爲左翼中路軍；遼東總兵李如柏等，由清河出鴉鵠關（當在今鳳皇城西北境），是爲右翼中路軍；開原總兵馬林等，由開原合葉赫兵二萬出三岔口，是爲左翼北路軍；遼陽總兵劉紝等，會朝鮮兵二萬出寬甸口（鳳皇城東北二百九十里），是爲右翼南路軍，約合趨興京。時明御史王象恆力言敵無釁可乘，出塞非策；而大學士方從哲、兵部尙書黃嘉善日發紅旗趣進兵，以二月二十一日出師。太祖斂兵城中，戒嚴以待。三月朔，各路僉卒皆以敵兵告，太祖議以南、北二路山險道遠，敵不能卽至，當先敗其中路軍；而杜松素勇敢輕敵，先期出撫順關，策馬絕渾河而南，軍多溺死，以三萬餘衆屯薩爾滸山（興京城西一百二十里），而自引兵二萬，圍鐵背上之界藩城。時太祖方發夫役運石築界藩，以騎兵四百衛之；及是，城役萬五千及衛兵等，據吉林厓（鐵背山迤南）以拒。太祖命諸貝勒以二旗兵萬五千人，援界藩，而親率六旗兵四萬五千攻薩爾滸大營。

兩軍既遇，日中交戰，忽晦冥，咫尺不相見，明兵列炬以戰。太祖縱兵，從暗擊明，萬矢悉中；而明兵從明擊暗，彈丸皆中柳林，六旗兵無一傷者。時杜松方督軍仰攻吉林厓，守厓騎兵率役夫自山馳下衝擊，而援界藩之二旗兵適至，夾攻明兵。杜松中矢陣

歿，士卒死者無算，轉尸蔽渾河而下。於是左翼中路軍先敗。馬林率北路軍陣富勒哈山（鐵嶺縣東南百里）東北尙間厓之麓，環營潛濠，外列火器，內駐騎兵。而別軍之爲應援者，一軍據斐芬山，開原道潘宗顏督之；一軍屯幹琿鄂謨，游擊龔念遂督之；各距尙間厓數里，皆列大車，持堅盾。太祖督諸貝勒移軍北進，與龔念遂軍遇，大敗其衆，念遂死之，乃進薄尙間厓。馬林軍內外相合，自西突至，太祖所部倉卒應戰，後先不相待，縱馬馳驟，人自爲戰。明軍力盡，死傷相屬，厓下河水爲之赤。馬林引殘卒走開原，而潘宗顏軍尙固守斐芬山。太祖乘勝突入，推其堅盾，一軍盡覆。葉赫兵於中途聞敗報遁還，於是北路軍亦敗。是時，劉紜軍已自南路深入，沿途焚柵寨，破防軍，殺防軍，殺駐防官額爾訥額赫，近逼興京。太祖聞警，急遣大臣扈爾漢、貝勒阿敏先後引兵往禦。諸貝勒絡繹馳歸偵探，而太祖自督大軍繼進。紜軍部勒嚴整，行止有法，礮車火器甚練。太祖患之，使降卒持杜松令箭往，詭言松軍已薄敵城，促之速進。紜以道狹，乃分軍爲四，而自率所部精銳爲前軍先入，至阿布達里岡，將登山列陣，而四貝勒（當時太宗之稱）已引右翼兵先登，據高下擊。大貝勒代善又引左翼兵出山西，冒杜松軍旗幟，被其衣甲，給入敵營，前軍遂潰；紜欲退整後軍，而倉卒無所措，力戰以死，後軍相繼殲焉。諸貝勒旣破紜軍，乃乘勝而南，迎擊康應乾所部步兵及朝鮮兵。會大風驟發，敵軍火器皆反擊，以是不支，應乾遁走，朝鮮都元帥姜功烈以其餘卒降。於是南路軍又

敗。楊鎬聞三路兵相繼覆沒，急檄召李如柏等還軍，如柏率右翼中路軍歸。是役也，明傾中國之力，盡徵宿將猛士及朝鮮、葉赫精銳，分道深入，號稱四十餘萬；而太祖以四、五萬衆，并力破其一路，五日之間，敗其全軍，所獲以鉅萬計。明與本朝之興亡，實肇於此。

### 開原、鐵嶺之役

馬林既遁保開原，旋於是年六月爲大軍所攻，林出守兵大半分陣

四門外，而自督餘衆登陴固拒。攻城兵乘虛掩上，陴兵四潰，自馬林以下，內外守兵皆戰死。踰月，太祖遂進薄鐵嶺。城外各堡兵聞警，馳入守禦，力竭城潰，游擊喻成名等殉之。自開鐵既下，而葉赫以勢孤援絕，不能復支，以是年八月國亡。於是全遼岌岌，明廷震動。論者皆以楊鎬輕於一擲，虧損國威，交口議其得失。黃道周博物典彙，嘗引當時史家之說論其事曰：『建州（按謂本朝）彈丸地，嚮資清（清河）、撫（撫順）之羅，曾無廣屯厚儲；清、撫既下不爲守，知非有遠志。我徵兵漸集，宜葺殘壘，時以輕騎擾彼耕牧，計可坐制。乃銳語出塞，早漏師期，深入重險，棄輜重以資之，敵勢始張。原海西密邇開、鐵，爲我屬國，與建州及西部（按謂喀爾喀、察哈爾、喀喇沁等部）牙錯，勢能離其合。近歲拯北關以藩遼，稱制勝上策，而竟翦焉胥覆爲開、鐵續。誰職厲階，一蹶不振耶』（以上據「開國方略」錄入）！此以明季邊事之敗壞，爲四路之師之結果；雖未必爲探本之言，然其論當時形勢，固有足供吾人之參考者也。

### 熊廷弼之才略

楊鎬既敗，熊廷弼代爲遼東經略，專以固守、不浪戰爲目的。時新敗固守、不浪戰之後，軍民四散，數百里無人迹。廷弼兼程冒雪，巡視阨塞，招流亡，繕守具，得兵十八萬，分佈沿邊要地，令小警自禦、大警互援，持法嚴厲，部伍整肅；更選精銳爲遊徼兵，乘間迭出，以俟機會。然廷弼性剛，不能容物，會熹宗新立，朝臣忌廷弼者，交章劾其不戰。廷弼乞罷，政府以袁應泰代之。應泰長於吏事，然非將材也。時蒙古諸部大饑，多入塞乞食，應泰謂不急收之，且爲敵有；乃招降數萬，處諸遼、瀋二城。議者多言收降太濫，恐中雜間諜，禍且不測，請徙諸他地；應泰不聽。而降人與民雜居，潛行淫掠，居民苦之，多有通款本朝者。

**瀋陽之役** 天命六年（一六二一年）三月，太祖進攻瀋陽，距城七里而軍。初，歐洲葡萄牙兵之至北京者，見邊患方亟，自請助戰，以數寡，不足用，乃盡獻其精銳巨礮，以備戰守。至是明總兵賀世賢、尤世功等分守瀋陽，環城掘濠塹數重，繞以牆柵，列巨礮其上，守具甚堅。世賢勇而無略，太祖遣偵騎挑戰，陽敗誘之；世賢逐北，途遇伏兵，乃退歸城下，而濠梁爲城中間諜所斷，欲入不得，身中十四矢。世功引兵救之，相繼戰死，城遂潰。而明兵之屯戍渾河以南者，聞警赴援。游擊周敦吉、都司秦邦屏、總兵陳策等督四川兵渡河，陣其北，副將童仲揆（董仲貴）等統浙兵陣河南。太祖遣右翼四旗襲擊川兵，屢却復前，卒殲其衆，遂渡河圍浙營數匝。營中火器交發，殺傷甚多，

俄而火藥盡，仲揆等猶揮刃奮戰，各殺十餘人乃死。是役，明以萬餘人敵數倍之衆，雖力屈而覆，實爲遼東用兵以來第一血戰。

**遼陽之役** 潘陽已拔，太祖集諸貝勒大臣議曰：『今敵兵大敗，宜乘勢長驅，以取遼陽』。遂率衆而南。時遼陽爲遼東首府，經略在焉。應泰聞警，乃決太子河，引水注濠，環以火器，而自督諸將出戰。太祖遣左翼四旗及護軍精銳夾擊之，又令軍士囊土運石，塞城東水源。諸軍渡濠奮登，據其一隅，官民驚擾，有乘夜縋城而逃者；而城內守兵猶列炬拒戰，達旦不息。應泰督戰城樓，見事不可爲，從容佩劍印，自縊死。巡按御史張銓被執，或勸之降，且以高爵相許，銓曰：『吾受朝廷深恩，若降順苟活，是遺臭後世也。汝國雖欲生我，在我惟知一死而已』。卒不屈，自縊。其餘官吏將士殉節者尙十餘人，而居民皆啓扉迎降，夾道俯伏呼萬歲。於是遼河以東堡塞營驛及海、蓋、金、復諸衛大小七十餘城俱下。太祖會貝勒諸臣議曰：『遼陽之地爲明與朝鮮、蒙古接壤要區，宜卽居之』。遂定議遷都。

## 二、遼西之戰事

**熊廷弼之三方布置策** 明廷聞遼、瀋繼失，乃盡謫諸臣前劾廷弼者，復詔起廷弼於家，而擢王化貞爲廣寧巡撫。時廣寧孱卒僅千，化貞招集散亡，得萬餘人，激厲士民，

聯絡蒙古，人心稍定。乃建議分兵屯戍遼河西岸及諸要害。迨廷弼入朝，請於廣寧原集步騎，制敵全力，而於天津、登萊各治舟師，分擾遼東半島沿岸，增設登萊巡撫如天津制，而經略駐山海關，居中節制，名曰三方布置策。今括其大意，列表如左：

山海關……經略……節制三方……	(一) 廣寧……巡撫……統率陸軍
(二) 天津……巡撫	
(三) 登萊……巡撫	統率海軍

**經、撫不和問題** 廷弼既任經略視事，以化貞分兵屯戍之議爲不可行。疏言：『兵分則力弱，若一營不支，則諸營俱潰，故當悉聚大兵，固守廣寧，而遼河上但當遣兵遊徼，示敵不測而已』。化貞以所議不行，心憾廷弼，而經、撫不和之事起。先是遼陽之失也，都司毛文龍引逃民渡海至皮島（今海洋島），編島民爲兵，分布哨船，與登州相犄角。會鎮江堡（鳳凰城東南百二十里）軍人有潛通文龍者，文龍引兵襲殺鎮江守將，報捷化貞。時廷弼方疏請遣使朝鮮，令連營鴨綠江上助我聲勢，以實行三方布置之主義，而化貞遽以鎮江奇捷入告。化貞爲人剛愎，不習兵事，旣與廷弼反對，則日夜思得倖勝，以相陵駕，妄意李永芳在敵中可爲內應，蒙古助兵可得四十萬，一切士馬甲仗、糗糧營壘俱置不問，而欲以安坐取全勝。兵部尙書張鳴鶴篤信其言，所請無不允。廷弼以部臣有意掣肘，頗不能平，由是與鳴鶴交惡。及化貞捷奏入，舉朝大喜，議令諸鎮海陸並進

，相機規復，而趣廷弼出關節制其間。廷弼貽書京師，言：『兵力未集，文龍發之太早，亂三方並進之謀，誤屬國連絡之算；目爲奇功，乃奇禍耳』。舉朝皆不直之，陰黨化貞者益多。自八月至十一月，化貞凡五出師，輒以無功引還，廷弼乞敕化貞慎重舉止。化貞上言：『願得六萬兵一舉蕩平』。是時大學士葉向高，化貞座主也，頗右之。廷議令化貞毋受廷弼節制。於是朝臣自閣部逮言官皆助化貞，其表同情於廷弼者數人而已。熹宗令羣臣議兩人去留，議未決而太祖已督兵渡河圍西平堡（廣寧縣境，東距遼河二十里），守將羅一貫以城潰戰沒。時天啓二年正月，而天命七年（一六二二年）也。

**廣寧之降** 於是化貞用游擊孫得功謀，盡發廣寧兵畀之，使偕祖大壽會別軍往援。至平陽橋堡（廣寧城東南一百二十里），甫交戰，得功先奔，別軍亦潰，祖大壽走覺華島（今菊花島，在遼東灣西側）。太祖方頓軍沙嶺（廣寧東南一百五十里）不進，而得功陰爲內應，揚言敵已薄城，居人驚潰。化貞不知所爲，踉蹌西走，至大凌河，遇廷弼哭。廷弼哂曰：『六萬衆一舉蕩平竟何如』？乃以所部五千人授之，使爲殿，盡焚積聚，護難民先後入關。得功以廣寧迎降，太祖整軍入，而化貞已走二日矣；遂進克義州，化貞，兼罷廷弼聽勘。獄具，二人並論死。

**孫承宗、袁崇煥之布置** 先是邵武知縣袁崇煥以邊才被舉，破格擢兵部主事。及廣

寧師潰，王在晉繼廷弼籌邊，議專守山海關。崇煥卽單騎出關，徧閱形勢，還言：『予我軍馬錢穀，我一人足守此』。廷議壯之，進擢僉事，使監軍關外。崇煥至，則經理軍事、安置游民，夜行荆棘猛獸間，諸將稱其勇。既而在晉議於關外八里鋪築重關，置兵四萬守之；崇煥以爲非策，議當守寧遠，政府不能決。大學士孫承宗請身往定之，竟是崇煥議。歸言在晉不足任，乞自往督師。承宗才不下廷弼，而器度過之。比之任，乃使崇煥築寧遠城，守關外地二百餘里。又修復城堡數十，練兵十餘萬，造甲仗無算，開屯田五千頃，而崇煥亦忠勤稱職，誓與寧遠共存亡。由是遠近歸赴，竟成巨鎮。至天命十年（一六二五），承宗復命諸將分戍錦州大小凌河、松山、杏山諸要害，擴地復二百里，幾恢復遼河以西舊地。

**寧遠之役** 太祖自征服遼陽後，命於城東五里營新城，備宮闕之制，建爲東京。既而知瀋陽形勢尤要，復下遷都之議。諭言瀋陽形勝地，若有事明邊，則西渡遼河，路直且近；北伐蒙古，則二、三日可入其境；南征朝鮮，則可由清河路以進。於是就建新都，於天命十年（一六二五年）三月遷焉，是爲盛京。比歲既有事建築，復值承宗在邊，無懈可擊，而毛文龍又數遣部將侵擾鴨綠江沿岸及長白山左右以相牽制，故終承宗督師之日，明邊未嘗被兵。承宗功旣高，內爲閹黨所忌，日夜相排擠，竟於是年十月去之，而代以高第。第素恆怯，以關外爲不可守，乃盡撤要害諸城守具及將士入關，委粟十餘萬

石，死亡載道，並欲撤寧遠、前屯（前屯衛城在寧遠城西南百三十里）二城。袁崇煥方爲寧前道，誓死不去。太祖察形勢既變，以天命十一年（一六二六年）大舉渡遼，抵寧遠，繞出城西南，橫截山海關通路而軍。崇煥偕大將滿桂等刺血誓師，堅壁清野以俟；詰城中間諜，又檄關上守將：『寧遠將士有逃至者悉斬』！人心始定。翌日，大軍進攻，戴盾穴城，矢石雨下不退。崇煥令閩兵發西洋巨礮，一發傷數百人，再攻再却，圍遂解。太祖二十五歲用兵以來，戰無不勝、攻無不克，獨於寧遠一城卒不能下，不懼者累日。時明關外軍餉，皆以海運積覺華島。太祖乃遣兵襲之，悉焚其舟車糧草而還。經略高第、總兵楊麒擁兵不救，明廷聞之，削第、麒職，以王之臣、趙率教代之，而擢崇煥巡撫寧遠。是年八月，太祖高皇帝崩，太宗文皇帝嗣位，以明年爲天聰元年。

**和議之相左** 寧遠圍解，崇煥意漸驕，疏請移滿桂於他鎮，而王之臣持不可，以是有隙。朝廷慮其僨事，乃移之臣督關內，而以關外專任崇煥。自錦州大小凌河諸城守具既撤，寧遠無外障，崇煥數欲乘間修復以備持久，及聞本朝遭大喪，因欲藉外交政策爲緩兵之計，且欲利用宗教勢力爲和議之介紹。於是遣使偕刺麻僧一人致弔，微示修好之意，因以覘虛實。是時太宗方將用兵朝鮮，亦欲藉和議羈縻中國，得專力南下。自是使命往復，各主張己國之權利，互相要求，以爲議和之條件。今據當時兩國外交文書，條其大要如左：

(甲) 本朝所要求者

(一) 償金及歲幣 明廷當以金十萬兩、銀百萬兩、緞百萬匹、布千萬匹，爲修好之禮。既和之後，明每歲當納金一萬兩、銀十萬兩、緞十萬匹、布三十萬匹，而本朝亦願以東珠、貂皮、人蔘若干相報。

(二) 分定國界 山海關以內歸明，遼河以東歸本朝。凡遼西地方所有城堡，明人不得加以修葺。

(三) 修正國書格式 凡兩國通問書式，明皇帝不得與天並列，而明諸臣亦不得與本朝尊號並列，各當遞降一格。

(乙) 崇煥所要求者

(一) 遼東之還付 本朝當將已經占領之遼東地方及所俘獲之官民男婦等酌議還付。

(二) 朝鮮之撤兵 本朝當撤回征伐朝鮮之兵，並約以後不再用兵該國。

**寧、錦之攻守**

時明已召王之臣還朝，罷經略不設，以關內外盡屬崇煥。及和議聞，朝旨以爲非計，數相戒諭；崇煥雖持之甚堅，而兩國意見相左，不得要領，乃汲汲修諸城守備。而本朝南下之師所至大捷，朝鮮舉國乞降，以天聰元年四月凱旋。自是形勢又一變，和議遂破。五月，乃大舉攻遼西。時大凌河城工未畢，總兵趙率敎守錦州，大軍圍之不克，乃移薄寧遠，軍城北。崇煥令諸將背城據濠，列車營火器以拒，大軍佯退